

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满足公司经营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事宜

为保障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6 年度内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新增申请（含到期授信续期）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金融机构间进行调整。具体授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中长期贷款、信用证、保函、内保外贷、外保内贷、融资租赁等。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合作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公司将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择优选择金融机构并确定具体融资安排。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授

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开户、销户等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授信业务的相关手续。前述授权有效期与上述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一致。

二、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昌三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